

《不是我说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不是我说你》

13位ISBN编号：9787222040236

10位ISBN编号：7222040234

出版时间：2004-4

出版社：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庄羽

页数：23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不是我说你》

内容概要

《不是我说你》主人公身上有着作者本人深深的印记。庄羽，70年代末出生，从事过的职业：记者、编剧、留学时期卖过咖啡、端过盘子；目前职业：编辑；喜好：咖啡、收藏、旅行；理想：跟着爱人，走上小狗到远处生活。

《不是我说你》是女作家庄羽继《圈里圈外》之后的又一部长篇新作。小说以北京为背景，描写了年轻人的成长历程，他们的友情，他们的爱情都在悄悄地发生着变化。而且，书中主人公的身上似乎透露着作者本人的影子。在小说的故事里，随着几个主要人物跌宕起伏的命运线，读者会被牢牢地吸引，禁不住继续往下看，想知道经过时间河流的冲刷，经过生活浪涛的洗礼，他们会走向何方？

《不是我说你》

作者简介

庄羽，70年代末出生，从事过的职业：记者、编剧、留学时期卖过咖啡、端过盘子；目前职业：编辑；喜好：咖啡、收藏、旅行；理想：跟着爱人，走上小狗到远处生活。

《不是我说你》

编辑推荐

以石康式的调侃、王朔式的幽默，以浓浓的京味，写出了—一个北京女孩从大学走向社会后在情感、爱情、交友、工作等方面的迷茫与执着，并描写出了一幅幅生动的北京新生代众生相。本书主人公身上有着作者本人深深的印记。

《不是我说你》

精彩短评

1、

“如同上帝的神秘一样，对于他人灵魂的神秘，我们同样不能像看一本属于自己的书那样去阅读和认识，而只能给与爱和信任。每个人都有秘密，真的关怀是用心去守护这些秘密。” ----周国平

从学校图书馆里把庄羽的书整个借遍。内心戚戚然。从一条河里有人看见游弋的鱼，有人看见河里的淤泥。最早的《圈里圈外》看了不下50遍，奇异地对京片子有莫名的认同感，好像我是那里的，或者我上辈子是属于那里的。在我焦灼的时候读庄羽。总想一拳打在纯色棉花堆里。很费力气很无奈出不来。关于怎么做人，怎么保存完整的生命内核，或者说对别人的付出与自己的以为忍让是别人能理解和接受的么？我从没明白过。

庄羽也没明白。《此去经年》里她不断地借韩青青或者梁冰或者任何人的口数落离春天：你就像是一只苍蝇，嗡嗡地飞，巴不得别人有点儿事儿，你才能落下来寻找你的存在感。离春天就是我们每个生活里的小角色。她善良，她勇于付出，但不在出事的时候总是不被谁记得。好在庄羽仁慈，她痛诉自己之后，还是默默地补充过：但你是个好人的。不过是给一个濒临破碎的人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像是安慰一个最脆弱的孩子。

当整个人生的大厦都被颠覆，楼宇倾塌，我们都是被抽空的孩子。

再说《不是我说你》，这个北京妞一直努力走在最外围看自己的故事，淡定的让人想哭。从一个个相关不相干的人讲述。直到最后。你都意识不到那样就是结尾了。你是想知道那些琐琐碎碎的人的故事么？我告诉你，这只是我，张元的故事。与任何人无关的。

什么都不重要，他们都不重要。那些都是别人的故事，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的简单，快乐。否则没有人来替你痛。

所以你要成长，要勇敢，要为自己创造一个美丽的故事。

纳博科夫说：每当我追溯自己的青春年华时，那些日子就像是暴风雪之晨的白色雪花一样，被疾风吹得离我而去。

那时候，好或者不好，值得与不值得，才能真正从内心呈现，再呈现。

2、啊。。我的意思是因为郭敬明抄袭她的圈里圈外我才认识的她。。。

3、庄羽小说中最喜欢的一本。特别是蚊子挥舞着细胳膊高喊那段。呵呵。还有前所未有的珍惜自己那段。

4、哈哈啊哈 流氓姑娘看流文 这个标签好啊

5、文笔比较犀利，喜欢主角张元的性格

6、这书看了好多年了。都忘了讲什么了，好在很喜欢庄羽，

7、嘿嘿。。是哦。。我也觉得她写的要好很多。。我喜欢那种朋友间的相处方式。。可是故事里更多的是无奈。。但是即使是无奈我也喜欢。喜欢那种无奈

8、初中时候看的啥情节都不记得了 寻思翻翻书评找找回忆

9、不得不说这本书为我早期开始爆粗口并不再因此觉得难为情奠定了基础...粗糙质朴不装逼的关于青春友谊爱情的故事

10、庄羽小说的女主人公都一个模样。。。

11、不用刻意去做些什么 我们哪有碰巧来得力量充沛~

《不是我说你》

12、也没有多棒，比《半张脸》强太多？

13、初中时候一姐们送的

14、看完也就两个字：牛逼！牛逼什么呢？回过头来想想，其实这小说也没有写什么东西，但她就是写了这么多。罗里吧唧吧？我是看到天涯上有人推荐了才看的。虽然觉着舒爽，但文风实在不是我的菜！说它是小说吧，又有点像自传，女主身上透着浓浓的北方豪爽味儿，但有点装逼哦。其它的，就没有什么感觉了。

15、翻本子的时候看到一张纸，那会估计还不知道豆瓣吧，简短的书评，对唐光军说的：如果有生之年能遇到一个爱我的像你这样的男人就好了。

16、这部难得有一个温情的结局，姑且是温情吧，没有结局的结局也是一种结局。

17、谢谢绵绵~爱你=3=

18、好看 准备买本纸质版收藏

19、是很久以前看的这本书，那时候狂迷庄羽，似乎看过他的很多本大作，近日无聊了才翻出来重看。我就是有这个本事，看过的书过几月跟没看过一样，几乎完全陌生的人物和事件。所以这本书，又把我感动了一回。

梁小舟和张元的故事。地点是北京。时间是比我所经历的那些经历早了十年。故事是一群普通的大学生，大学和大学后那些分分合合的故事，还有梁小舟和张元的爱情，历经了十年的爱情。

没人知道如果爱情还只是爱情，还不是婚姻，就经历了十年，究竟是怎样的情景。血浓于水，还是刻骨铭心，当然排除那些不是东西的俗套出轨戏码。我所思考的，都是人的正常心态，不包括禽兽。

他们怀念那段爱情的戏码常常让我哽咽，但他们分明不知什么时候，关系变成了亲人，所以当没脑子的梁小舟重新邂逅新鲜爱情的时候，爱情的重量远胜于亲情。谁说这不是所有爱情可能面临的考验，谁又能说这中间不是存在正确逻辑的呢。

于是张元懵了，在过一段猪狗不如的自虐生活后，有个男人勇敢愿意接受，二话不说愿意将所有家产过户到张元名下以示真心，这时候谁会不嫁，要是我我也嫁。过山车过后，能脚踏实地就是最大的幸福。

看不到爱了十年的人幸福一世。真是遗憾的。

20、蛮喜欢庄羽写小说的腔调，干净洒脱俗气脏话连篇带着北方大女人的豪爽，虽然所有小说都一个腔调，却总会在无聊的时候愿意找一本来看看。

21、才看了一半左右就不想看下去了，不喜欢作者嬉皮调侃的风格，总让我想到那些生活不健康的人不分白天黑夜颠来倒去的生活，不怎么喜欢这样的风格：（

22、不是我说你，真没有必要矫情

23、一股子的作死矫情

24、五星给“我和毛的爱情启蒙”这个地位，每一句都记得。

25、真细，不是我说你，评的真不错。

26、这本书我看了两遍，我不记得我第一次看完之后到底是什么感觉，第二次看完之后，忽然想起来石康的一本随笔集《北京姑娘》，里面有对他眼里的北京姑娘进行的描述。但是我记不清楚了。只记得在那篇随笔里石康对“北京姑娘”一通恶捧，弄的比天女下凡还天外飞仙。我不想掺和讨论到底是北京姑娘还是外地姑娘更让人觉得舒服，其实我想说“张元”的言行举止让我想起石康的那段话。找出来，温习一下。

“北京姑娘以说话讨人喜欢见长，这种见长，绝不表现在会说什么励志话、温柔话等等话上。一般来讲，你从北京姑娘嘴里很难听到夸奖，更多的是令人泄气的打击，那种打击是那么地准确，那么地断根儿，那么地惟妙惟肖，以至于你不得不发自内心深处地感到被她们说对了。更关键的是，用的

《不是我说你》

还是叫人一听便哈哈大笑的方式，当然，是陪着别人一起笑话自己。外地人管这种话叫骂人，北京人管这叫亲热，如果你一旦习惯了这种迷人的说话方式，那么无论你听外地姑娘对你说什么话，都会觉得是假正经，没劲，没文化，无聊，粗俗，夸张，或者是，空洞。”【引自石康《北京姑娘》】

再读石康的那篇北京姑娘，我发现其实把整篇复制过来恰好一片不错的书评。虽说这年头盗版问题已经彻底的麻木不仁，但是为了表示自个儿很伪清高，就不全篇复制了。劳烦您想看的，自个儿百度一下。据说第一个搜索结果就是。

“而与北京姑娘谈恋爱，好的时候，她总有办法叫你觉得不必为她做什么，一旦分手，你却发现，你时常会想起她，想的时候，不禁后悔当初没有为她做些什么。你会怀疑，自己以前是否对得起她，趁你身上仍有良心在跳动的时候，你再想一想她的点点滴滴，深深的后悔到时便会袭上你的心头。你会认定，你一定是已经对不起她了，我是说，你也只能永远地对不起她了，因为你不再会有什么机会为她做些什么了。”【引自石康《北京姑娘》】

爱情这个话题，已经被那些著名或非著名的作家写手们写的淋漓尽致。有点儿感觉像是庖丁解牛，每个人都像是一个屠宰高手一样。一段爱情故事放在面前，立马能给分出那里是心肝脾脏肺来。可到了末了轮到自个儿身上，一个个都像是情感低能儿。这有点儿像是小孩含着的奶嘴，那玩意儿确实能解决某些嘴上的问题，但本质肚子里的问题根本解决不了。

对不起，我想邪恶一下。

拧吧了的人通常都会这么想，虽说结局很圆满，但不是完全的圆满。为啥“张元”和“梁小舟”最后不能有情人终成眷属？“张元”自个儿都承认，对“梁小舟”的感情已经越过爱情那一段，直奔亲情而去。如果看作是穿越，biubiu两声，“张元”和“梁小舟”就该你挑水来我浇园了。如果把这些人物的故事非要挑一个败笔出来，那就是最后“张元”没嫁给“梁小舟”，在某些人的惯性思维里，只有这两人最后狼狈为奸才是最圆满的结局。而“张元”最后跟另外一个人夫妻双双把家还，这一个斜刺里杀出实在有些突兀。感觉像是故意为了制造某些曲折的情节而进行刻意的加工。

故事，终究是故事。现实，永远那么现实。我们所需要接受的现实是爱情算个屁啊，您说对么？

27、整本书最打动我的除了张元和梁小舟的亲情之外，就是张元说的不打算把故事中人物的结局写出来，因为读者想知道结局不过是自己代入了而已。这样说挺有道理的，不过我倒没有代入自己，只是将书中的人物当成了朋友的感觉，为他们感到难过或者高兴。书的硬伤是不真实。

28、那得去看看。

29、今天来写一篇《不是我说你》的书评。老实说，我到现在也没能明白为什么这本书叫做的《不是我说你》，以一个文艺的角度，另一本书题目《此去经年》似乎更适合，除去小说里的唐爷说过一句“不是我说你”，我倒还没找到什么和这个词贴得近的。

以这篇京腔小说的调调来说，这似乎可以体现出主人公张元的性格——大大咧咧，即便心里有事业坦率地痛呼出来，敢爱敢恨，嫉恶如仇。而梁小舟呢？作为一个又打架又爆粗动不动就对女人大呼小叫的男人，我更喜欢在和张元雪峥分手后沉沦的他。雪峥是个贱人，我只能这么说，一场十年的爱情给她破坏了，除了不要脸真是找不到别的词儿能形容我心里这股悲愤。可能爱情就是这么搓逼的事儿，十年把爱情变成了一场亲情，把激情酿成了一壶酒，陈年佳酿，却怎么也喝不醉了。梁小舟让我心疼就心疼在，他在和雪峥交往的时候仍旧下意识地想着张元，这恐怕才是爱情这东西没办法给的。都说七年会彻底改变一个人，于是梁小舟用大于七年的时间把张元印在了脑子里，所以雪峥气不过，把梁小舟给踹了。听着真是不够大快人心，怎么也该是梁小舟甩了雪峥才对——我真的不喜欢一脚踏两船的姑娘，不过换在雪峥的角度，她也是个可怜的女人，和自己交往的男朋友每天把前女友的名字挂在嘴边，的确是挺操蛋的。

我想送给梁小舟和张元一首《十年》。这首歌听着比较伤感，而他们俩并不是这么悲伤散场的，说起来有点儿不合适。但是单就这两个来说，这旋律也许就够了。十年的感情会不会在分手两字说出

《不是我说你》

来之后就结束了？人生一共才多少年？二十岁到三十岁，没长褶儿的大好年华都献给了另一个人，这是件壮举。这样轰轰烈烈了之后还能分手，这勇气未免也的确让人无可奈何。所以在唏嘘之余我不禁想，七年之痒究竟到底存不存在呢？七年的时间完全把一个人印在脑子里，于此同时又会移情别恋——人心真的是没法摸透的生物。如果这事儿发生在我身上，我想我绝对是要去跳楼了，并不是每一个女人都像张元那样洒脱，至少我不能，每一个死心眼儿的都不能。

来说说唐辉。他是个死心塌地，敢于毕其功于一役的男人。他爱张元那么多年都没下手，大笔一挥把朝海轩都给了张元，搞得张元看见人都觉得是在飘着人民币；领了结婚证还因为怕爱情不够长久而生闷气跟人打架，足证明这是个东北的文艺青年——细腻，敏感，而且格外彪悍。就算他能意气风发地写出一篇《就让我用人民币划破你的处女膜》，在面对张元时粗犷的性格下仍旧藏着孩子的天真。他对爱情有对艺术的执着和经商一样的小气，所以这样的男人一开始让人意外，却又的确在情理之中。

算了，这样列举下去我能写到下个世纪，我想再炒一次冷饭。当年的抄袭事件我不想表明立场，我只是从庄羽的一本书中渐渐地找到她给我的感觉上的变化。去年看完《圈里圈外》的时候我曾觉得庄羽不够郭敬明细腻，郭的《梦里花落知多少》虽然是抄袭，但是他的描写和渲染功力很强，他站在人物的立场真心地感染你，有的时候文笔矫情，甚至现在看来有些拙劣，但是他的感情很真诚，所以我在比较两篇文章的结尾的时候，一度觉得庄羽输了。但是今天看完《不是我说你》之后，我开始觉得庄羽更有一种男性的洒脱——过去的就过去了，伤痛点到为止，我说的足够了，剩下的伤感，您自己来吧。庄羽也有属于自己的那份温柔，这也是她在这本小说里送给我们的一份礼物，对于过往同学毕业约定的那份流连，对于蚊子和靓仔最后突然的离开表达出的伤感，那些话让你觉得她把你带回了过去，那个时候你也刚刚毕业，和室友难舍难分，天各一方以后天涯若比邻一样的怀恋，都随着那一段段排比回来了。对，就是那份感情，你在纷繁的日子里都过的找不到北根本没时间想了，可是你拿起这本小说读到这一章节的时候，你有点儿难过，因为就像庄羽自己说的，朋友们，你们一定还在追问故事的结果，那是因为在文中找到了你们自己。你们生活的一部分在这部小说里，所以你所怀念的，你所憧憬的，你想要的没得到的或者你嫌弃了却又放不下的，在这篇小说通通找上你了。你觉得面熟，所以你想留住他们。梁小舟，张元，刘建军，蚊子，靓仔，唐辉，他们这些活生生的艺术典型，总有那么一部分在你的生活中一闪而过，他就是你们身边曾经游走过的曾经。所以你才那样执念，对这篇小說抱着一丝喜欢。不是我说你，你这样真的太挫了，被一个小说给伤了，白瞎你西装革履，或者高跟鞋烟熏妆走出门，还是个被人仰着头看的大佬。是吧，不是我说你。

30、就是啊 要好太多太多了。。。我也是先看的梦里，后面听说抄袭事件，又在无意中看了圈里圈外

。。。。
小四太商业了，片面追求忧伤、绝望、自怨自艾的语言。。。反而失去了庄羽所表现出的那份真挚、朴实和深厚的底蕴。

31、这个故事写完了。你不用说，我知道，你一定会问我许多个让你关注的问题。比如你可能会问梁小舟跟雪峥怎么样了？陆梅现在怎么样了？靓仔跟蚊子到了法国过得好不好？还有刘立军，你一定很想知道他判了多少年，这辈子还能不能活着从监狱出来.....还有星光跟方蕾，他们的孩子出生了，你也一定很好奇，想知道是男是女..... 其实，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这一切都不重要。真的，对你而言，这些都是别人的故事和生活，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得简单，快乐，并且明白。别人的故事充其量只是你的消遣。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关注这些人物的命运，你一定是在我们这些人物的当中发现了自己的影子，其实你是在关注自己。

我喜欢这个后记.....

32、看得很带劲。

33、爱它像爱自己。。爱情里，我们都必死无疑

34、喜欢庄羽的书

《不是我说你》

35、你描述的平淡生活让我看着好感动，祝你幸福

36、你说吧小说就是这样，坏的人永远都是一副贱到家的嘴脸，把坏事儿做尽了看别人痛苦了还抱着双手站在边上嘲笑这帮傻逼走不出来，最后还要加上一句“在感情上我一直不是什么好人”。你说这尿性不尿性。

37、很喜欢~很早之前看的~印象不是很深了~只知道自己当时一口气读完~从下午5点读到凌晨3点~很好！

38、

庄羽的书我是第二次读，之前一本是因酵母抄袭事件而赫赫有名的《圈里圈外》。而这本《不是我说你》躺在那儿约有一年半，每次我偶尔看几页，写得一如既往的风趣。

大约前两个礼拜某日在熄灯之后，我想起了它，起码还剩下大半，本想作催眠用，却没料到一发不可收拾，一口气读完欲罢不能，约凌晨5点才睡，微闭眼一个多小时后顶着两个黑轮去上课。

要说什么词最能形容我读这书的感受，那就是“哭笑不得”。作者文风幽默诙谐京味儿十足众所周知，文字功底也可见一斑。而在调侃中煽情却是让我最没辙的，因为以第一人称来书写，使得能更好的代入自身，很多句子犹如身临其境般万分感触。恰巧那时我自己感情生活也和书里主人公一样纠结，甚至有读着几句感动的就兀自流下泪来。

记得最深的某段，女主人公对相熟的医生朋友说，自己最近常常在晚上睡觉的时候觉得有点冷，从心里往外冷，盖三床被子，捂一身的汗，还是觉得不暖和。

而我觉得自己能完全体味那种感受，那时同样是湿冷的冬天，宿舍里我把能够取暖的被褥毛毯全盖上，确还是觉得冷，彻头彻尾的冷，睡了一夜双脚却还是冰凉冰凉的。而我知道那也许靠外界因素并不能产生太大作用，因为那是从心里透着的冷，除了自救没有别的出路。

相比《圈里圈外》，本书的结构则更为松散一些，故事性倒也没那么强，但也许是能从书里照着自己的主观缘故，我更偏爱这一本《不是我说你》，情节不够过于跌宕起伏但却能够温和安然的娓娓道来，也不失为一种别样幽默细腻的平淡风味。

39、这部小说近期又看了一遍，依旧澎湃。男女主人公的名字我都忘了，但记得那么几个细节，依旧感人，依旧真实。

庄羽的本事就在于用最戏剧的情节来阐述真实。

因为戏剧，我难忘。

因为真实，我感动。

40、过瘾。

41、下了这书的电子版“不是我说你”这标题起的就吸引人

42、这本书我高中时候看得，已经快不记得里面的人的名字了~关于红果果，经你提醒，我想起来了~ ~

43、这部小说我前前后后看了有5-6遍，初看不觉得咋的，但后来翻翻越是发现被吸引了，很多个深夜捧着它追求心灵的共鸣,或者说只是实现下自己在现实生活中无法实现的理想。

羡慕张元拥有梁小舟这样个相互了解到骨子里的恋人，尽管最后没有走到一起，但谁不说这十年也是淋漓尽致，可留做一辈子的回忆呢~由此喜欢上了庄羽，那个率性、洒脱的作家。

44、写得很好 放儿长大了 加油

45、一向喜欢庄羽，可这本书可能是她早期作品，文风稚嫩，所以没看下去。。。

46、我也是因为郭敬明的《梦里花落知多少》，然后看的《圈里圈外》

发现《圈里圈外》比郭敬明写的，要好太多了

有点诙谐，但是更多的是生活得无奈

47、我也蛮喜欢专羽的小说的 呵呵

新店开张，希望各位亲们可以支持下哦，记得顺便收藏下小店噢，方便可随时来看哦,大多数都是《实拍》，店店几百种款式，我相信您一定可以找到合适的YY来，谢谢！谢谢

<http://www.niudu88.com/index.php>

《不是我说你》

- 48、庄羽的啊。只看过《圈里圈外》。回头补一下这本。
- 49、挺不错的。虽然和我们大学生的生活有点远。
- 50、今天看到柳岩就看到了文中的小护士
- 51、啰里啰嗦的 不好看，可能我没看懂吧
- 52、记得我看过
- 53、一口气给看完了，虽然觉得书里有几个BUG，但还是觉得故事不错，YY着给文艺女青年翻身的同时，也起到了“社会教育意义”。

1.张元的运气也太好了吧。虽然被初恋的梁小舟抛弃，但是眼看着梁小舟转眼被小三抛弃，甚至在自己结婚的当天当着众人的面喊出“张元是我老婆！”，大快人心；写了个小剧本卖了三十万，顺道还和梁小舟的上司成了好朋友随时可以凭自己高兴让“贱男”丢了饭碗；连钓鱼认识个小老头也还是个老首长成了忘年交左右逢源。这些就罢了，最后老朋友唐辉拱手两千万彩礼要求被promote成老公，狠赚一笔的同时竟然还婚姻甜蜜，最悬的是，唐辉，按理说应该也是个黄金王老五，有钱有才长得也不赖，竟然不顾张元口口声声亲人一样挂念着之前的男朋友，还满心担心张元离开自己为此生闷气一副小媳妇样儿。

哈哈，作者YY的痕迹也太重了吧，这些应该是所有被单身的人的终极梦想吧。这个张元按理来说是中人之姿，丢街上就找不到了，虽然有才华，“600一篇的小文章一天随便写8篇”，独立，大气，专一还贤惠，同居6年如一日的当着梁小舟的保姆，是一个适合当老婆的好女人。但是但是，可能作者发自内心希望张元这种文艺女青年都有个好结果，最后就给写成了这么个王子和公主从此在城堡里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的结局，让我等女青年差点开始了不切实际白日梦。

2.梁小舟出轨了，星光出轨了，两段超级有“教育”意义啊。

梁小舟是书里我最喜欢的一个角色，虽然对张元来说辜负十年不負責任，但是梁同学是个诚实的孩子，摊牌，走人，众叛亲离，自己背着骂名，不痛苦是假的，但是我认了。书里作者最后说了，这些都是别人的生活，看书的人看书是因为在书里找到自己生活的影子，归根结底关心的还是自己的生活。一样的道理，梁小舟的朋友们一听到梁小舟移情别恋都变身是正义的化身代表月亮消灭他，其实人们是怕那些变心的人，另觅新欢的人，归根结底是因为怕自己受到伤害。看书的人合上书，闲的无聊的写个书评记录自己看过了就结束了。一样的，骂人的人发泄一下，回头还是过自己的生活，谁管谁啊。

扯远了，倒霉的梁小舟在感情智商不高，第一个女朋友和别人有了孩子自己莫名其妙背黑锅，出轨的小三竟然不顾自己众叛亲离和有钱人跑了。可是没办法，作者如果想的就只有张元等文艺女青年才是居家首选，你再怎么挑也不会有更好的了。梁小舟同学只能自认倒霉，结果就是，我最喜欢的梁同学最后孤老，或者和背叛自己过的小三重归于好，无论哪个，都不体面。作者用梁小舟的不幸警告世人，这就是血淋淋的反面案例啊。

星光同学那边却是比较现实的案例，很简单，出轨回归了，靠孩子让家庭更牢固，将来的事情再过20年再说吧。对错现在谁说得清呢，当事人觉得舒坦就行了。这其中的星光和陆梅，都是教育大众的人物，一个说放就放，一个你放我也不强求，陆梅是更现代的特例，不要将就过日子，出国过新生活去了，比起星光的家庭生活，我更喜欢这个结果。

3.如果这书有续集，我希望是梁小舟同学经过10年的感情和出轨的挫折，长大成一个成熟，内敛的北方爷们儿，遇到一个好姑娘。

虽然我喜欢不靠谱的文艺女青年，但是YY我不喜欢，看完了也就是一个故事，看下去还有个关键就是这个发生在我喜欢的北京的故事，有一群说着我喜欢的北京话的男女青年，在92年的北京肆意妄为。

P.S.书的封面竟然是小时候常常看到的“红果果”，小学门口买的一毛钱一个

- 54、这是我非常喜欢的一本书，我曾经看了很多遍。她不说爱，却她爱地刻骨铭心。她说“作为一个这样子的女人，我能够给一个男人的只有这么多”

《不是我说你》

她结婚后，她和他吃饭，她哭着咆哮着说，这么多年，我在你心里连点念想都没有留下。

我其实一直都不相信小说的结尾，她说对他已经没有爱。我一直在想，那么多年，怎么可能就没有爱了，这么可能就放得下了呢。

现在我成熟，长大，懂得了一些事。时间是最好的良药，很久很久之后，爱和不爱都不在重要，重要的是没有彼此，依然能好好的生活。

有的时候，有些情感，不知道要怎样去表达，如果是爱，已没有了当初的那种不顾一切的激情，如果不爱，又怎么会在心里还有淡淡感觉。所以，唯有闭上嘴巴，不说也不提。

日子依然如故。。。

55、一块钱扇你脸上！

56、最近一口气看了三部庄羽的书

57、想不明白，梁小舟为什么就找小三了？

58、很早之前在学校图书馆借了看的 现在都忘光了

59、喜欢她的文笔...幽默诙谐，该煽情时煽情，该幽默时幽默

60、每次看完庄羽的书总有种“狠狠”的感觉，很过瘾，可是更加哀伤。喜欢台词的“口无遮拦”，更喜欢爱情里的执著。《不是我说你》学会了一个词，叫“傻逼”，哈哈哈哈哈，可爱着

61、可能有人觉得庄羽的小说千篇一律，都是一个风格，甚至有点俗气

但是我真的是看完一本感叹一本，不厌其烦的看着，看着看着我就觉得其实我们每个人都能用自己的经历写一本小说，真的，肯定会特别精彩。

我觉得张元是个幸运的女人，在她最好的那些年中她跟梁小舟在一起了，这个她嘴中说的“打碎骨头连着筋”的人，等到小三雪峥出现了，梁小舟离开他了，又出现了掏心掏肺对她好的唐辉，还有天下掉下来的大笔资产，自己的剧本事业也很顺利。大结局有些让人难过。蚊子和靓仔走了，不知何时还能再见面，刘立军也坐牢了.....

想去过去的那些年，我们怀念，我们感叹，我们很想回到那个时候。

62、看一会儿需要喘口气，怕跟办公室泪奔出来.....

63、恩。。而且我是越来越喜欢庄羽，那天又看了一遍圈，还是那么的让我觉得痛快，也有一点点无奈。。。

其实我想要的也不过就是那样的生活和感情，可是太难了。。。

64、去年的今天是我回学校准备答辩的日子。走的那天中午很热，车票已经买好，我提着旅行袋在客运站里焦急地等着同屋一起坐车回去，直后悔穿了那么多的衣服。到了学校没两天，赶上降温和人工降雨，衣服又变得不够穿了，我把所有能穿的都穿上还是冷。答辩也是在最冷的几天里，下着雨，我站在走廊里等着轮到我进去，被不安和寒冷席卷着煎熬着，冻得无处躲藏。

现在一年过去，我一直以为我不会太怀念大学时光，但是我看到了这本书。读它的过程很艰难，曾几度中断。不是它晦涩难懂、不好看，而是我常常不能集中精神跟着作者思路往下走。大学生活正是我刚刚走过的，将离我越来越远了，尽管和她不在同一座城市，同一所学校，也不是同一群人，生活也不一样，但我还是能找到一些相似的痕迹，脑海里不断的浮现出生活学习的片段。那座小城漫天的飞沙，那条唯一的商业街，飘着麻酱香的麻辣烫，让你吃不了兜着走的烔饼，细嫩的干豆腐。。。。这些感觉离我很近却又像隔着千山万水，再也回不去了。人生是条单行线，谁也不可能回到从前。这句话真对啊！

这是我读的第二本庄羽的书，第一本是《遍地姻缘》，想看的《圈里圈外》一直没有借到。我已经渐渐习惯了她的时常骂骂咧咧的表述，虽然有时感觉有点粗俗，但确实很实在，一点儿不矫揉造作，这是我喜欢。看了她的书，常会不禁发出，“原来书也可以这样写”的感叹。这对于有这方面兴趣的小朋友来说是个极大的鼓励。

65、庄羽又出新书了！叫天长地久，很多人觉得那是她的巅峰之作，可是看完之后还是觉得没他以前写的好

66、我喜欢庄羽的语言，和她的故事里那些男女还有女女之间掏心掏肺的感情以及那种朋友之间对待钱的态度。

知道庄羽当然是因为小四同学，一次看了她的圈里圈外，遍地姻缘，和这本书。故事大同小异，但是喜欢的就是这样的故事，那些变成了亲情的爱情和友情。还有语言中经常夹杂的“他妈的”和“傻逼”。这些是我永远也说不出来的词语，因为说不出所以看着写出来的就觉得很爽。上大学以前

《不是我说你》

我从来没想过要这么说话。上了大学以后脑海里经常脑海里会蹦出这些词儿。我的生活是从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

我喜欢那些故事里的感情，友情和爱情。肆无忌惮的爱和恨，情绪的发泄都是那么的自然，完全不用掩饰不用压抑。不知道从什么开始我已经不敢再表达我真实的想法了，我藏的那么深。一直觉得自己很卑微，觉得任何人对我的好，都是那么的难能可贵，我都是那么小心翼翼的呵护着。不敢有一丝的放肆与埋怨。可是呢，我特别呵护的东西似乎就特别脆弱。

我喜欢这样的故事，这样的男男女女，这样肆意的相处方式。可惜只是喜欢而已。

67、一想到结婚后平白无故多出来几个所谓的亲人，就让我头疼……

68、昨天一口气读完，我每一次都是一口气读完一本书，昨天读着读着却想哭了……很多而又很多的地方，一些貌似与我无关的地方，在结尾，作者似乎发现我不能释怀一些东西，她便写到：“真的，对你而言，这些都是别人的故事跟生活，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的简单、快乐并且明白。”她又说，“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关注这些人物的命运，你一定是在我们这些人物当中发现自己的影子，其实你在关注你自己。……”读到这里，我真的忍不住泪如雨下，很多人不削于我的心思，为了破事儿想的太多又太多，其实生活不就是一件破事儿接着一件破事儿过来的吗？！书中的张元很坚定很坚强，她也许不知道自己要什么，但是最后却坚定的好好跟唐辉过日子，不会在梁小舟的阴影里过一辈子，我也该踏踏实实的找个人过一辈子了……

69、花并不是太长的时间读了这本小说，或许这么多年看的小说始终如一的灌给我的爱情观就是两个人彼此忠贞，彼此深爱，所以出轨，婚外情发生在一起近十年的两人身上，我还是会愤怒，而原谅，释怀那些痛苦对我而言，似乎是更高一个境界的做法。我想，以后我会遇到一个我深爱的人，当他选择背叛，我们没有交集

70、哈哈，谢谢张老师的肯定！

71、看这部《不是我说你》的时候，我想起三个男人。我高中最喜欢的学长，我的前男友z，和我现在的男朋友老周。

想起我高中的时候搏命追学长的模样，用书里张元最喜欢用的一个词描述就是“傻逼”。那傻逼样我现在想起来就觉得好笑。不过这么说不代表我后悔，因为这带给了我一段相当丰富且美好的记忆。我心存感激。

想起z，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我很长时间没谈过恋爱了，于是很投入，结果后来我们之间发生了很狗血的事情，跨时一年多。这件事带给我了一次惨绝人寰的打击，我甚至一度迷失了方向。这也是某种意义上的“傻逼”。可是人总归是要活的，总归是会想通的。过了这么久，想了这么多，心里终归是豁达了。不属于你的终究是不属于你的，不必强求。接下来会有更美的际遇。

想起我的老周，我想他最多。我当然应该想他最多。一看到梁小舟的部分我就会想起他。十年后我们什么样儿呢，我们是分开了还是在一起？分开了事彻底断了还是藕断丝连？在一起是激情犹在还是貌合神离？我不知道，我想他也没有答案，没人能预见未来。我们能做的就是把握现在。跟老周在一起我终于不傻逼了，为什么？大概是他带着我成熟了吧。

书里文学青年张元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没灵感了，因为被现实生活的纷扰拖累了。后来当她发现她身边人们千丝万缕的联系，开始思考，开始逐渐强壮，开始慢慢想通时，她的灵感又回来了。于是她开始写《没有你的这些年》。

看到那里我突然也很想好好反思总结一下，“没有你的这些年”。这个“你”没有特指我生命中的哪一位旅人，而是指曾经打过照面的你，曾经爱过我的你，曾经伤过我的你，曾经我让你欢喜让你忧的你。

有人说，不明白为什么梁小舟明明那么爱张元，最后还是背叛她，选择雪铮。

其实经历过这种事的人应该都明白，大概是因为两人在一起太久了，谈到恋爱已经没有了当时的热情，用一种俗套但真实的说法来说就是爱情演变为了亲情，比如张元说“梁小舟伤害我是一回事，我希望他过得幸福是另一回事”，比如就算和雪铮在一起，天凉了梁小舟也会担心张元有没有胃药，等等。而雪铮的出现让梁小舟时隔这么久再次体会到热恋的感觉，一激动就义无反顾了。

其实我觉得梁小舟是个挺好的男人，只是和张元缘分浅了。

不过还好，张元有唐辉。唐辉这个人比我脑子里构想的男性文艺青年的形象光辉很多，一开始我

《不是我说你》

就在想他们俩那么熟为什么都不发展一下。不说张元，唐辉难道就没那心思吗。看到后面我明白了，我的思路发展是正确的，唐辉确实有那心思。还好有他，张元不至于太落魄。反而还得以先于梁小舟找到真正的幸福。

以前年少轻狂时曾经非常豪迈地想，如果我的命运是与我的期望相违的，那么我一定会改变命运。可是渐渐地我发现，有的事情真的是命中注定，不论你再怎么努力，也是违抗不了的。就像张元和梁小舟的分离，就像刘建军的早逝。

没有办法改变，只有想办法适应，想办法让自己在这种压迫下过得好一点。

所以现在我不会去想我和老周我们不在一起时会是什么样子了。因为我知道，生活还是要过的，饭还是要吃，觉还是要睡，玩笑一样要开，我看到帅哥一样会花痴，就算一个人的时候会感到落寞，慢慢地有的事情也会变得云淡风轻，随风而逝了。

只要我在当时把握住了他，付出了一切努力和关怀，让自己没有后悔的余地，那么我就没有对不起自己，也不会对不起他。

每段故事都会有它的问题，当然也会有解决的答案。该来的总会来，该走的总会走，努力过，也就值回票价了。

最后发一段书中张元根据老五给她的留言思索出的真谛，大家共勉。

『遇到你真的爱的人时，要努力争取和他相伴一生的机会，因为当他离去时，一切都来不及了；

遇到值得相信的朋友时，要好好和他相处，因为在人的一生中可遇到的知己真的不容易；

遇到人生中的贵人时，要记得好好感激，因为他是你人生的转折点；遇到曾经恨过的人时，要微笑着向他打招呼，因为他让你更加坚强；

遇到曾经背叛你的人时，要跟他好好聊一聊，因为若不是他，今天的你不会懂得这世界；

遇到匆匆离开你的人生的人时，要谢谢他走过你的人生，因为他是你精彩回忆的一部分；

遇到曾经偷偷喜欢的人时，要祝他幸福，因为你喜欢他时，就是希望他幸福快乐；

遇到曾经和你有误会的人时，要趁现在澄清误会，因为你可能只有这一次机会解释清楚；

遇到现在和你相伴一生的人，要百分百感谢他爱你，因为你们现在都得到幸福和真爱……』

72、电子书看的。

73、随着阅历增长，常常被庄羽的文字惊到，偶然间会看到身边的人、事。

74、庄羽都40多了，不可能是小四同学

75、庄羽的小说，我很喜欢

不过最喜欢的还是《不是我说你》。

76、发散性结局不喜欢

77、究竟是什么样的对待钱的态度？

78、真性情

79、关于太阳月亮和星星的比喻，让我一个人默默乐了好长时间

80、看完《不是我说你》，《圈里圈外》。觉得张元初晓的都是一种女人，敢爱敢恨，不踏实，狡猾，伶牙俐齿，仗义，宽容，善良，没六儿，大事不糊涂，嫉恶如仇，还有点儿拜金。同样被作者描写成类似文痞的以码字维生的文化人儿，多少都能看到作者的影子。

人物形象挺丰满。都是一帮有血性，有性格的人，没有纯粹意义上的坏人。就算是不招人待见的小三儿，最后都能让人看到她们的脆弱与隐忍，人嘛，谁还没个苦衷啊。

情节依旧纠结，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情节紧密的发展，绝对让你欲罢不能地一口气读完它。

每次读庄羽的书，总能把自己置身故事中，仿佛自己是与人物熟识的朋友。这种感受，是读其他小说所没有的。

再有，作为京派作家，言语自然透着浓厚的京腔儿，读着很舒服，一下又拉近了距离，还有熟悉的地名，亲切感就甭提了。

张元初晓的伶牙俐齿，机智敏捷的语言反击能力，还有她们平时的为人处事风格，绝对会让你由

《不是我说你》

衷地对这两个女人心声敬佩。能把身边人都捋的服服帖帖的，不容易。

总之，你永远说不过她，张元，初晓。

81、就是满不在乎。。

82、小说洒脱有趣

83、今天看完了庄羽的《不是我说你》，是我看过的庄羽的第四部。前三部，圈里圈外，北极圈失去了地平线，此曲经年，感觉都很不错，虽然有雷同的地方，但都还算比较精彩。《不是我说你》感觉稍差一点，主要是在剧情的衔接和转折方面，有时感觉不太合理。而最后结局，十年的浓的像亲情一样的爱情就那样轻易的被取代，好像不太妥。尽管主人公宣称“爱情不在，亲情还在”，这又何必呢。难道作者是要表达生活本来就那么荒诞，在一起十年却不能结婚，而最后嫁的一定是另外一个人。可是他们都还爱对方，何必呢。只能用圆满不是庄羽的风格来解释。

让我想起了一部叫做《当时已惘然》的网络小说。我和第一次分手时她让我看的。那本书里也是谈恋爱，明显感觉男主人公和女主人公结局应该分开才更能表达小说的本意，而且作者也是要往那个方向写，结果最后还是从了那些追读的读者（网络小说大多是连载），硬把男女主人公扳一起了，也多亏了作者的文字功底，还不算是太生硬。

还有，刻画生活其实不简单，因为生活大部分时候很平淡。所以要把生活和情感写的精彩而又不俗套很不简单。为了让小说精彩，庄羽的每一部小说里几乎都要死人，而且不是无关紧要的人，是死了就会使剧情产生重大转折的人。当我第一次看到死人时很震撼，第二次还是很震撼，可是你不能只会这一招吧。圈里圈外和此曲经年的结局就感觉过于雷同了。

其实每个人都不是创造力无限，看王小波的散文，开始觉得说的精辟，后来发现他说来说去中心思想也就那几条。庄羽的小说也一样，看得多了觉得虽然每本都是不同的故事，但又都好像来自同一个故事。

最后再摘录几句《不是我说你》

“遇到曾经爱过的人时，记得微笑向他感激，因为他是让你更懂得爱的人

遇到现在和你相伴一生的人，要百分百感谢他爱你，因为你们现在都得到幸福和真爱

遇到匆匆离开你人生的人时，要谢谢他走过你的人生，因为它是你精彩回忆的一部分”

84、还是庄羽范的语言风格，有趣的很，搞笑中也不乏真挚的感悟，要说很有教育意义，那真是太贬低了这故事~~不过为了泼出她的碎碎念，最后的happyending却不那么真实了。。所以哈不是我说你 其实大伙都懂的

85、其实，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这一切都不重要。真的，对你而言，这些都是别人的故事和生活，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得简单，快乐，并且明白。别人的故事充其量只是你的消遣。

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关注这些人物的命运，你一定是在我们这些人物当中发现了自己的影子，其实你是在关注自己。

跟你和我一样，梁小舟总有一天也会结婚，如果不是跟雪峥一定是跟另外的女人，而且他一定也会有孩子，然后呕心沥血养大他（她），然后我们就都老了，最后死了。仔细想一想，我们的人生真是一出戏，出生、死亡、开场、落幕，谁都他**不能当自己的导演.....

我们所有的人都是殊路同归，不同的只是过程。

- - - - - 不是我说你

《不是我说你》

下午的时候给LG发短信我说刚看了一本小说你写你们学校几个学生毕业后的情景，挺有意思不知道作者是不是你们校友。他说这小说以前看过，三年的故事。原来我们都看过这个故事。

张元曾对梁小舟说你当上机长后我就和你结婚，八年后梁小舟终于当上了机长，张元也的确结了婚可新郎却是那个叫唐辉的人。张元最终原谅了梁小舟的背叛，她对别人说“你想想，我跟梁小舟认识了十年，在一起八年了，到现在爱情已经没有了，可是这十年的亲情还在，从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开始算起，我们那时好像两个出生的婴孩，一起吃饭睡觉，一起成长了十年……不管别人会怎么样，我跟梁小舟是不会变的，他对我的这些担心就好像我对他牵挂一样，说出来不怕你笑话，我跟唐辉在一起睡觉的时候，知道梁小舟在飞国际航线，一听到很大的雷声我就忍不住念叨一句，‘菩萨保佑，千万别叫梁小舟赶上雷雨’……这些不是刻意的表演，这些都是这些年来养成的习惯，是条件反射……”天下的故事都一样，这个开始于1993年燕山大学的故事最终和所有的爱情故事一样，女人都回家过日子了，剩下的将不再有人记述。

所有的爱情大致都是如此的结局，我的妈妈曾说过女人就得懂得居家过日子，LG也说过如果我们真的认真就要考虑以后该怎么样，我不光只想着我们自己还有我们的家人你的和我的。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是那样平静，我却对他的成熟表现出相当的惊讶。我不相信一见钟情甚至以前都不相信爱情，我从没想过要结婚甚至我以为我会在30岁的时候自杀。可是会有一类人让你因为某个细节想到要结婚，然后居家过日子从女生变成女人再变成妇女再变成老女人。或许这个细节是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帮你洗内衣然后拿到天台晾晒，或许是他打伞的会将伞全部放在你的头顶，或许是在每天凌晨等你发完晚安后才会去睡觉，或许是因为他为了逗你开心的某个自嘲。

平凡的日子其实很琐碎，没完没了的抬杠耍贫嘴争吵和低头，只要你不放弃这个人就不存在输赢。你们结婚然后生个孩子辛苦挣扎，我曾问过妈妈如果我不结婚怎么办，她说这怎么行你必须得结婚。我们得祖先都是这样走过来得的，你也得活得正正常常得。承认自己得平凡是需要勇气得，可我还是决定走平常得路。你要嫁给一个平凡得男人和他过平凡得日子，你一下子增添了好多的亲人多了一个父亲多了一个母亲多了好几个兄弟姐妹。你要处理好多的人际关系，你要更懂人情事故，你还要相夫教子。在家人入睡后你还要洗衣服，在家人醒来前你要做早点。慢慢的你的手会因为洗涤剂 and 洗衣粉的侵蚀变的粗糙，你的皮肤会因为年龄的增长而失去光泽出现斑点。腰不再纤细，体力、思维大不如以前，慢慢的你的孩子长大了，直至有一天你的孩子领回来另外一个人他告诉你他们要结婚了。那一刹那你就真的觉得自己老了，然后你就真的老了，开始有白头发，牙齿开始脱落，直到女性特征也不再明显。

我忽然又想起老妈说的那句话”哎!不是我说你，你最好在25岁前找好对象，女孩子过了25岁就不好找了“每次我都笑笑，我知道有一天我会一男的回家，他长的不帅个子也不高可是人好。这大概就足够了。我想。

(两年前写的 今天翻出来)

86、四娘都得抄袭她

87、张元说都知道她是什么人，我想说我不知道

喜欢里面北方的方言，一种家乡的感觉，然后我发现我开始不会说这些我说了20年的话

88、比起圈里圈外，更喜欢这个。

89、冲着庄羽这个名字跑进来了，圈里圈外还是不错的。我也准备去YY一下我不是说你。

90、还好吧 作者争议倒是蛮多的2014.1.12

91、亲爱的 红杉 我向你致敬。

92、看了好几遍，还是很讨厌张元，感觉很像凯丽

《不是我说你》

93、保持着圈里圈外的幽默犀利 偶尔冒出几句能让人深思熟虑的感悟来 最主要的还是剧情不错 我很喜欢的轻松都市 偶尔也带点意外之类的发生~我想 如果这是庄羽圈里圈外之后的作品 这个时候的她一定比圈里圈外时候的她更加成熟 更加宽容了 从剧情的设计 语言的坦然既可以看出~总之 支持庄羽~这是本不错的故事~~

94、 又是写很多很多大学的情节的书，虽然故事里的大学是十年前的记忆。

不喜欢张元和梁小舟的爱情结局，不喜欢明明在一起经历那么多的人突然说离开就离开，然后另一方又傻乎乎地从宽容到接受，然后开始没有另一个人的独立人生，讨厌所有有这样情节的书和电视和电影。

小说是成功的，虽然我不喜欢男主和女主爱情结局，但是我不可避免的为女主有一个幸福的生活而欣慰，心疼过了就是欣慰，这很好。

爱情是永恒的话题，爱情之外是友情，我有些受不了物是人非。希望那是作者和别人生活的主题，不是我的，虽然我知道这是大势所趋，希望我和身边的人都能幸福。

95、十年又怎么样呢

96、这么短这么简单为什么能上首页。。。

97、这一大串北京话说的——敢爱敢恨，不踏实，狡猾，伶牙俐齿，仗义，宽容，善良，没六儿，大事不糊涂，嫉恶如仇，还有点儿拜金

动听！

98、大爱

99、无巧不成书

100、就不仅仅是小说。流畅的畅快。

101、2009-09-27 21:04:46 左岸 啊。。我的意思是 因为郭敬明抄袭她的圈里圈外 我才认识的她。。

。

我少看几个字

- 1、我喜欢庄羽的语言，和她的故事里那些男女还有女女之间掏心掏肺的感情以及那种朋友之间对待钱的态度。知道庄羽当然是因为小四同学，一次看了她的圈里圈外，遍地姻缘，和这本书。故事大同小异，但是 I 喜欢的就是这样的故事，那些变成了亲情的爱情和友情。还有语言中经常夹杂的“他妈的”和“傻逼”。这些是我永远也说不出来的词语，因为说不出所以看着写出来的就觉得很爽。上大学以前我从来没想过要这么说话。上了大学以后脑海里经常脑海里会蹦出这些词儿。我的生活是从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我喜欢那些故事里的感情，友情和爱情。肆无忌惮的爱和恨，情绪的发泄都是那么的自然，完全不用掩饰不用压抑。不知道从什么开始我已经不敢再表达我真实的想法了，我藏的那么深。一直觉得自己很卑微，觉得任何人对我的好，都是那么的难能可贵，我都是那么小心翼翼的呵护着。不敢有一丝的放肆与埋怨。可是呢，我特别呵护的东西似乎就特别脆弱。我喜欢这样的故事，这样的男男女女，这样肆意的相处方式。可惜只是喜欢而已。
- 2、是很久以前看的这本书，那时候狂迷庄羽，似乎看过他的很多本大作，近日无聊了才翻出来重看。我就是有这个本事，看过的书过几月跟没看过一样，几乎完全陌生的人物和事件。所以这本书，又把我感动了一回。梁小舟和张元的故事。地点是北京。时间是比我所经历的那些经历早了十年。故事是一群普通的大学生，大学和大学后那些分分合合的故事，还有梁小舟和张元的爱情，历经了十年的爱情。没人知道如果爱情还只是爱情，还不是婚姻，就经历了十年，究竟是怎样的情景。血浓于水，还是刻骨铭心，当然排除那些不是东西的俗套出轨戏码。我所思考的，都是人的正常心态，不包括禽兽。他们怀念那段爱情的戏码常常让我哽咽，但他们分明不知什么时候，关系变成了亲人，所以当没脑子的梁小舟重新邂逅新鲜爱情的时候，爱情的重量远胜于亲情。谁说这不是所有爱情可能面临的考验，谁又能说这中间不是存在正确逻辑的呢。于是张元懵了，在过一段猪狗不如的自虐生活后，有个男人勇敢愿意接受，二话不说愿意将所有家产过户到张元名下以示真心，这时候谁会不嫁，要是我也嫁。过山车过后，能脚踏实地就是最大的幸福。看不到爱了十年的人幸福一世。真是遗憾的。
- 3、今天看完了庄羽的《不是我说你》，是我看过的庄羽的第四部。前三部，圈里圈外，北极圈失去了地平线，此曲经年，感觉都很不错，虽然有雷同的地方，但都还算比较精彩。《不是我说你》感觉稍差一点，主要是在剧情的衔接和转折方面，有时感觉不太合理。而最后结局，十年的浓的像亲情一样的爱情就那样轻易的被取代，好像不太妥。尽管主人公宣称“爱情不在，亲情还在”，这又何必呢。难道作者是要表达生活本来就那么荒诞，在一起十年却不能结婚，而最后嫁的一定是另外一个人。可是他们都还爱对方，何必呢。只能用圆满不是庄羽的风格来解释。让我想起了一部叫做《当时已惘然》的网络小说。我和第一次分手时她让我看的。那本书里也是谈恋爱，明显感觉男主人公和女主人公结局应该分开才更能表达小说的本意，而且作者也是要往那个方向写，结果最后还是从了那些追读的读者（网络小说大多是连载），硬把男女主人公扳一起了，也多亏了作者的文字功底，还不算是太生硬。还有，刻画生活其实不简单，因为生活大部分时候很平淡。所以要把生活和情感写的精彩而又不俗套很简单。为了让小说精彩，庄羽的每一部小说里几乎都要死人，而且不是无关紧要的人，是死了就会使剧情产生重大转折的人。当我第一次看到死人时很震撼，第二次还是很震撼，可是你不能只会这一招吧。圈里圈外和此曲经年的结局就感觉过于雷同了。其实每个人都不是创造力无限，看王小波的散文，开始觉得说的精辟，后来发现他说来说去中心思想也就那几条。庄羽的小说也一样，看得多了觉得虽然每本都是不同的故事，但又都好像来自同一个故事。最后再摘录几句《不是我说你》“遇到曾经爱过的人时，记得微笑向他感激，因为他是让你更懂得爱的人遇到现在和你相伴一生的人，要百分百感谢他爱你，因为你们现在都得到幸福和真爱遇到匆匆离开你人生的人时，要谢谢他走过你的人生，因为它是你精彩回忆的一部分”
- 4、在豆瓣写的第一篇书评为《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中提到，很久没用文字哼哼唧唧，也早已不习惯文邹邹的说话现在想来，这应该是源于高中读了庄羽的这本《不是我说你》，当然《圈里圈外》也为我的粗口贡献了一份力同样，在第一篇书评中我说过，让我好几遍的书，就是这本最近实在被陈孝正的结局弄的纠结，所以不断的看书，想着从别的故事里暂时把这个人放了吧庄羽的书都看过，所以现在看辛夷坞的痴迷一如当年，所有的书都买回来，通宵看《不是我说你》跟《圈里圈外》可谓是庄羽最经典的两本，其中还牵扯了郭小四的抄袭案，跟《青春》完全不一样的手笔，书里面的话透着北京话特有的随意，糙理不糙《青春》给我的感觉则是淡淡的句子，不经意就在心上划了一刀书中的张元是个好姑娘，认识十年，谈了八年，同居六年的感情说没了就没了，也是在她的笔下，除了深刻

《不是我说你》

的思考外，没让我泪流满面，不然这点情节在其他作家手下，应该是个不错的泪点我最喜欢的一句话说，她跟梁小舟十年，如果种下一棵苹果树，十年后都该结果，可是他们却都是一无所所有曾经我也引用了这句话，虽然我的浪费的时间没有十年谢谢自己恋爱、失恋、再恋的时候都会看看这本书，让我知道不是所有的不如意都要呻吟，作为新世纪的女性，我们要彪悍捍卫自己权益的时候，可以说：你大爷的

5、昨天一口气读完，我每一次都是一口气读完一本书，昨天读着读着却想哭了……很多而又很多的地方，一些貌似与我无关的地方，在结尾，作者似乎发现我不能释怀一些东西，她便写到：“真的，对你而言，这些都是别人的故事跟生活，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的简单、快乐并且明白。”她又说，“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关注这些人物的命运，你一定是在我们这些人物的当中发现自己的影子，其实你在关注你自己。……”读到这里，我真的忍不住泪如雨下，很多人不削于我的心思，为了破事儿想的太多又太多，其实生活不就是一件破事儿接着一件破事儿过来的吗？！书中的张元很坚定很坚强，她也许不知道自己要什么，但是最后却坚定的好好跟唐辉过日子，不会在梁小舟的阴影里过一辈子，我也该踏踏实实的找个人过一辈子了……

6、看着庄羽的《不是我说你》，脑子里一直闪过不知道哪看来的一句话“我没心没肺只有胃”。张元还真是个没心没肺的女人，乍看名字，让人想起拍《过年回家》的导演张元，《看电影》杂志上有他的照片，乱糟糟炸鸡窝头，如果有只老母鸡在上面孵蛋我也不觉得奇怪；男张元和女张元肯定没关系，因为女张元只是小说里的主人公，写张元的庄羽搞不好和男张元认识，人家现在有名着呢，官司打赢了，愣是把八十后的帅哥作家狠狠羞了一把，我心里爽，老早听到高中生小屁孩把那个沽名钓誉的骗子拱得跟天皇巨星似的我就打心里不屑。考试作弊的我都鄙视，更别说抄袭的了，这个级别的够不到人道毁灭，也该拿到垃圾炉里回炉再造一下。好像有点说远了，不过其实有关系。小屁孩替郭XX申辩的理由可搞笑着，说什么我们家郭XX虽然是抄的，可是我们喜欢看，那个什么庄羽的书根本没名气，不过借着这件事炒作来着。这就是拾人牙慧还死不承认，抄袭和畅销根本是两回事，抄袭是品德问题、畅销是品味问题，王小波的书在他生前一点名气都没有，死了以后变成经典，所以畅销只是一时，不代表什么。再者，说郭XX书好看的都是八十后的小鬼，春花秋月的比较感动他们的心灵，现实点残酷点自然点的他们不理解，当然觉得不好看。庄羽的书有个性、有趣，有几句话太经典了我看完了乐了好久。比如她说“上帝就是个老流氓，太阳和月亮是两颗睾丸，射精不准成了满天星星”，我不是女流氓，可我有时候也满脑子黄色思想，庄羽她肯坦白她是文痞流氓加无赖，却不在书里作长篇大段的描写，凭这一点，我就喜欢她。别人的爱情里心疼心寒失眠食欲不佳都是别人的事，说真的如果你想体验非得自己恋爱一次失恋一次才知道。打牌有牌品，恋爱也有爱品，有人爱品太差，分手了就见不得别人过安生日子，最好处处失意，倒霉到极点还有人踩上一脚；有的人爱品好点，分手就分手，咱不能作情侣可以作朋友作情人，这种人大气、宽容，可少见。女人张元算一个，不能好就不好了，分手以后作亲人，她说得特经典“我和他认识十年，在一起八年了，到现在爱情没有了，可是亲情还在，从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开始算起，我们那时好像两个出生的婴儿，一起吃饭睡觉，一起成长了十年……我跟老公睡在一起的时候，知道他在飞国际航线，一听到很大的雷声就忍不住念叨一句‘菩萨保佑，千万别叫他赶上雷雨’……这不是刻意的表演，是这些年养成的习惯，是条件反射。”爱的时候愿意为他牺牲一切，不能爱的时候把他放在心里一个小角落，就像庙里的菩萨，逢年过节的时候拜一拜、念想念想就够了。老天爷做安排有时候挺狠的，你谈恋爱谈了十年的那个对象不一定做得成你老公，反而最不起眼老在你面前晃你都把他当习惯的那个谁谁才是你的真命天子。女人把爱情和婚姻是分开来看的，最后选的必然是对自己最好的人。不是只有男人才有红玫瑰和白玫瑰，女人也有白马王子和黑马王子，再差点也有青蛙王子，只是男人不能把自己当王子就对了。照理说张元这种女人，长相不好脾气更差，也有两个优秀男人把她当宝，说明爱情根本没什么道理可言，你喜欢她就心甘情愿为她服务，她不要你服务你还特委屈，恐怕也有前生孽缘的成分在内，反正谈恋爱总不外乎一方愿打一方愿挨，自作自受怨不得人。总之这书你看了会笑，然后说妙，看完了也就那么回事，不过也许有人会有后遗症，比如像我这种不定性的，看完以后说话就成这样了。

7、每次看完庄羽的书总有种“狠狠”的感觉，很过瘾，可是更加哀伤。喜欢台词的“口无遮拦”，更喜欢爱情里的执著。《不是我说你》学会了一个词，叫“傻逼”，哈哈哈哈哈，可爱着

8、是书名吸引的我去看。我喜欢主角的生活，因为他们活得真实。在城市的阳光下，他们是有活力的一群人。不能说他们进取，因为社会的观点真的与主角们相左。不过我喜欢他们，是真的~

《不是我说你》

9、这部小说近期又看了一遍，依旧澎湃。男女主人公的名字我都忘了，但记得那么几个细节，依旧感人，依旧真实。庄羽的本事就在于用最戏剧的情节来阐述真实。因为戏剧，我难忘。因为真实，我感动。

10、看过这本书，算是把庄羽的书都看全了，第一本自然是《圈里圈外》，后来觉得庄羽很难有超过这本书的小说了。但是《不是我说你》这本书几乎是可以和《圈里圈外》相媲美的了。简单的人物关系被庄羽戏剧性的搅和在一起，生活琐事被庄羽生动的展现出来。这是一本读过后还想在读的书。书中本不是主人公的唐辉和我一个朋友很想，只是没想到最后他变成了生活的主角，让人禁不住往回翻他在小说中出现的每一时刻。真的很好的故事！

11、看完也就两个字：牛逼！牛逼什么呢？回过头来想想，其实这小说也没有写什么东西，但她就是写了这么多。罗里吧唧吧？我是看到天涯上有人推荐了才看的。虽然觉着舒爽，但文风实在不是我的菜！说它是小说吧，又有点像自传，女主身上透着浓浓的北方豪爽味儿，但有点装逼哦。其它的，就没有什么感觉了。

12、又是写很多很多大学的情节的书，虽然故事里的大学是十年前的记忆。不喜欢张元和梁小舟的爱情结局，不喜欢明明在一起经历那么多的人突然说离开就离开，然后另一方又傻乎乎的从宽容到接受，然后开始没有另一个人的独立人生，讨厌所有有这样情节的书和电视和电影。小说是成功的，虽然我不喜欢男主和女主爱情结局，但是我不可避免的为女主有一个幸福的生活而欣慰，心疼过了就是欣慰，这很好。爱情是永恒的话题，爱情之外是友情，我有些受不了物是人非。希望那是作者和别人生活的主题，不是我的，虽然我知道这是大势所趋，希望我和身边的人都能幸福。

13、“如同上帝的神秘一样，对于他人灵魂的神秘，我们同样不能像看一本属于自己的书那样去阅读和认识，而只能给与爱和信任。每个人都有秘密，真的关怀是用心去守护这些秘密。”----周国平从学校图书馆里把庄羽的书整个借遍。内心戚戚然。从一条河里有人看见游弋的鱼，有人看见河里的淤泥。最早的《圈里圈外》看了不下50遍，奇异地对京片子有莫名的认同感，好像我是那里的，或者我上辈子是属于那里的。在我焦灼的时候读庄羽。总想一拳打在纯色棉花堆里。很费力气很无奈出不来。关于怎么做人，怎么保存完整生命内核，或者说对别人的付出与自己的以为忍让是别人能理解和接受的么？我从没明白过。庄羽也没明白。《此去经年》里她不断地借韩青青或者梁冰或者任何人的口数落离春天：你就是一只苍蝇，嗡嗡地飞，巴不得别人有点儿事儿，你才能落下来寻找你的存在感。离春天就是我们每个生活里的小角色。她善良，她勇于付出，但不在出事的时候总是不被谁记得。好在庄羽仁慈，她痛诉自己之后，还是默默地补充过：但你是个好人的。不过是给一个濒临破碎的人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像是安慰一个最脆弱的孩子。当整个人生的大厦都被颠覆，楼宇倾塌，我们都是被抽空的孩子。再说《不是我说你》，这个北京妞一直努力走在最外围看自己的故事，淡定的让人想哭。从一个个相关不相干的人讲述。直到最后。你都意识不到那样就是结尾了。你是想知道那些琐琐碎碎的人的故事么？我告诉你，这只是我，张元的故事。与任何人无关的。什么都不重要，他们都不重要。那些都是别人的故事，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的简单，快乐。否则没有人来替你痛。所以你要成长，要勇敢，要为自己创造一个美丽的故事。纳博科夫说：每当我追溯自己的青春年华时，那些日子就像是暴风雪之晨的白色雪花一样，被疾风吹得离我而去。那时候，好或者不好，值得与不值得，才能真正从内心呈现，再呈现。

14、这本书我看了两遍，我不记得我第一次看完之后到底是什么感觉，第二次看完之后，忽然想起来石康的一本随笔集《北京姑娘》，里面有对他眼里的北京姑娘进行的描述。但是我记不清楚了。只记得在那篇随笔里石康对“北京姑娘”一通恶捧，弄的比天女下凡还天外飞仙。我不想掺和讨论到底是北京姑娘还是外地姑娘更让人觉得舒服，其实我想说“张元”的言行举止让我想起石康的那段话。找出来，温习一下。“北京姑娘以说话讨人喜欢见长，这种见长，绝不表现在会说什么励志话、温柔话等等话上。一般来讲，你从北京姑娘嘴里很难听到夸奖，更多的是令人泄气的打击，那种打击是那么地准确，那么地断根儿，那么地惟妙惟肖，以至于你不得不发自内心深处地感到被她们说对了。更关键的是，用的还是叫人一听便哈哈大笑的方式，当然，是陪着别人一起笑话自己。外地人管这种话叫骂人，北京人管这叫亲热，如果你一旦习惯了这种迷人的说话方式，那么无论你听外地姑娘对你说什么话，都会觉得是假正经，没劲，没文化，无聊，粗俗，夸张，或者是，空洞。”【引自石康《北京姑娘》】再读石康的那篇北京姑娘，我发现其实把整篇复制过来恰好一片不错的书评。虽说这年头盗版问题已经彻底的麻木不仁，但是为了表示自个儿很伪清高，就不全篇复制了。劳烦您想看的，自个儿百度一下。据说第一个搜索结果就是。“而与北京姑娘谈恋爱，好的时候，她总有办法叫你觉得不

《不是我说你》

必为她做什么，一旦分手，你却发现，你时常会想起她，想的时候，不禁后悔当初没有为她做些什么。你会怀疑，自己以前是否对得起她，趁你身上仍有良心在跳动的时候，你再想一想她的点点滴滴，深深的后悔到时便会袭上你的心头。你会认定，你一定是已经对不起她了，我是说，你也只能永远地对不起她了，因为你不再会有什么机会为她做些什么了。”【引自石康《北京姑娘》】爱情这个话题，已经被那些著名或非著名的作家写手们写的淋漓尽致。有点儿感觉像是庖丁解牛，每个人都像是一个屠宰高手一样。一段爱情故事放在面前，立马能分出那里是心肝脾脏肺来。可到了末了轮到自个儿身上，一个个都像是情感低能儿。这有点儿像是小孩含着的奶嘴，那玩意儿确实能解决某些嘴上的问题，但本质肚子里的问题根本解决不了。对不起，我想邪恶一下。拧吧了的人通常都会这么想，虽说结局很圆满，但不是完全的圆满。为啥“张元”和“梁小舟”最后不能有情人终成眷属？“张元”自个儿都承认，对“梁小舟”的感情已经越过爱情那一段，直奔亲情而去。如果看作是穿越，biubiu两声，“张元”和“梁小舟”就该你挑水来我浇园了。如果把这些人故事非要挑一个败笔出来，那就是最后“张元”没嫁给“梁小舟”，在某些人的惯性思维里，只有这两人最后狼狈为奸才是最圆满的结局。而“张元”最后跟另外一个人夫妻双双把家还，这一个斜刺里杀出实在有些突兀。感觉像是故意为了制造某些曲折的情节而进行刻意的加工。故事，终究是故事。现实，永远那么现实。我们需要接受的现实是爱情算个屁啊，您说对么？

15、很喜欢~很早之前看的~印象不是很深了~只知道自己当时一口气读完~从下午5点读到凌晨3点~很好！

16、这部小说我前前后后看了有5-6遍，初看不觉得咋的，但后来翻翻越是发现被吸引了，很多个深夜捧着它追求心灵的共鸣,或者说只是实现下自己在现实生活中无法实现的理想。羡慕张元拥有梁小舟这样个相互了解到骨子里的恋人，尽管最后没有走到一起，但谁不说这十年也是淋漓尽致，可留做一辈子的回忆呢~由此喜欢上了庄羽，那个率性、洒脱的作家。

17、看这部《不是我说你》的时候，我想起三个男人。我高中最喜欢的学长，我的前男友z，和我现在的男朋友老周。想起我高中的时候搏命追学长的模样，用书里张元最喜欢用的一个词描述就是“傻逼”。那傻逼样我现在想起来就觉得好笑。不过这么说不代表我后悔，因为这带给了我一段相当丰富且美好的记忆。我心存感激。想起z，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我很长时间没谈过恋爱了，于是很投入，结果后来我们之间发生了很狗血的事情，跨时一年多。这件事带给我了一次惨绝人寰的打击，我甚至一度迷失了方向。这也是某种意义上的“傻逼”。可是人总归是要活的，总归是会想通的。过了这么久，想了这么多，心里终归是豁达了。不属于你的终究是不属于你的，不必强求。接下来会有更美的际遇。想起我的老周，我想他最多。我当然应该想他最多。一看到梁小舟的部分我就会想起他。十年后我们什么样儿呢，我们是分开了还是在一起？分开了事彻底断了还是藕断丝连？在一起是激情犹在还是貌合神离？我不知道，我想他也没有答案，没人能预见未来。我们能做的就是把握现在。跟老周在一起我终于不傻逼了，为什么？大概是他带着我成熟了吧。书里文学青年张元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没灵感了，因为被现实生活的纷扰拖累了。后来当她发现她身边人们千丝万缕的联系，开始思考，开始逐渐强壮，开始慢慢想通时，她的灵感又回来了。于是她开始写《没有你的这些年》。看到那里我突然也很想好好反思总结一下，“没有你的这些年”。这个“你”没有特指我生命中的哪一位旅人，而是指曾经打过照面的你，曾经爱过我的你，曾经伤过我的你，曾经我让你欢喜让你忧的你。有人说，不明白为什么梁小舟明明那么爱张元，最后还是背叛她，选择雪铮。其实经历过这种事的人应该都明白，大概是因为两人在一起太久了，谈到恋爱已经没有了当时的热情，用一种俗套但真实的说法来说就是爱情演变为了亲情，比如张元说“梁小舟伤害我是一回事，我希望他过得幸福是另一回事”，比如就算和雪铮在一起，天凉了梁小舟也会担心张元有没有胃药，等等。而雪铮的出现让梁小舟时隔这么久再次体会到热恋的感觉，一激动就义无反顾了。其实我觉得梁小舟是个挺好的男人，只是和张元缘分浅了。不过还好，张元有唐辉。唐辉这个人比我脑子中构想的男性文艺青年的形象光辉很多，一开始我就在想他们俩那么熟为什么都不发展一下。不说张元，唐辉难道就没那心思吗。看到后面我明白了，我的思路发展是正确的，唐辉确实有那心思。还好有他，张元不至于太落魄。反而还得以先于梁小舟找到真正的幸福。以前年少轻狂时曾经非常豪迈地想，如果我的命运是与我的期望相违的，那么我一定会改变命运。可是渐渐地我发现，有的事情真的是命中注定，不论你再怎么努力，也是违抗不了的。就像张元和梁小舟的分离，就像刘建军的早逝。没有办法改变，只有想办法适应，想办法让自己在这种压迫下过得好一点。所以现在我不会去想我和老周我们不在一起时会是什么样子了。因为我知道，生活还是要过的，饭还是要吃，觉还是要睡，玩笑一样要开，我看到帅哥一样会花痴，就算一

《不是我说你》

个人的时候会感到落寞，慢慢地有的事情也会变得云淡风轻，随风而逝了。只要我在当时把握住了他，付出了一切努力和关怀，让自己没有后悔的余地，那么我就没有对不起自己，也不会对不起他。每段故事都会有它的问题，当然也会有解决的答案。该来的总会来，该走的总会走，努力过，也就值回票价了。最后发一段书中张元根据老五给她的留言思索出的真谛，大家共勉。『遇到你真的爱的人时，要努力争取和他相伴一生的机会，因为当他离去时，一切都来不及了；遇到值得相信的朋友时，要好好和他相处，因为在人的一生中可遇到的知己真的不容易；遇到人生中的贵人时，要记得好好感激，因为他是你人生的转折点；遇到曾经恨过的人时，要微笑向他打招呼，因为他让你更加坚强；遇到曾经背叛你的人时，要跟他好好聊一聊，因为若不是他，今天的你不会懂得这世界；遇到匆匆离开你的人生的人时，要谢谢他走过你的人生，因为他是你精彩回忆的一部分；遇到曾经偷偷喜欢的人时，要祝他幸福，因为你喜欢他时，就是希望他幸福快乐；遇到曾经和你有误会的人时，要趁现在澄清误会，因为你可能只有这一次机会解释清楚；遇到现在和你相伴一生的人，要百分百感谢他爱你，因为你们现在都得到幸福和真爱……』

18、保持着圈里圈外的幽默犀利 偶尔冒出几句能让人深思熟虑的感悟来 最主要的还是剧情不错 我很喜欢的轻松都市 偶尔也带点意外之类的发生~我想 如果这是庄羽圈里圈外之后的作品 这个时候的她一定比圈里圈外时候的她更加成熟 更加宽容了 从剧情的设计 语言的坦然既可以看出来~总之 支持庄羽~这是本不错的故事~~

19、看完《不是我说你》，《圈里圈外》。觉得张元初晓的都是一种女人，敢爱敢恨，不踏实，狡猾，伶牙俐齿，仗义，宽容，善良，没六儿，大事不糊涂，嫉恶如仇，还有点儿拜金。同样被作者描写成类似文痞的以码字维生的文化人儿，多少都能看到作者的影子。人物形象挺丰满。都是一帮有血性，有性格的人，没有纯粹意义上的坏人。就算是不招人待见的小三儿，最后都能让人看到她们的脆弱与隐忍，人嘛，谁还没个苦衷啊。情节依旧纠结，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情节紧密的发展，绝对让你欲罢不能地一口气读完它。每次读庄羽的书，总能把自己置身故事中，仿佛自己是与人物熟识的朋友。这种感受，是读其他小说所没有的。再有，作为京派作家，言语自然透着浓厚的京腔儿，读着很舒服，一下又拉近了距离，还有熟悉的地名，亲切感就甭提了。张元初晓的伶牙俐齿，机智敏捷的语言反击能力，还有她们平时的为人处事风格，绝对会让你由衷地对这两个女人心声敬佩。能把身边人都捋的服服帖帖的，不容易。总之，你永远说不过她，张元，初晓。

20、这是我非常喜欢的一本书，我曾经看了很多遍。她不说爱，却她爱地刻骨铭心。她说“作为一个这样子的女人，我能够给一个男人的只有这么多”她结婚后，她和他吃饭，她哭着咆哮着说，这么多年，我在你心里连点念想都没有留下。我其实一直都不相信小说的结尾，她说对他已经没有爱。我一直在想，那么多年，怎么可能就没有爱了，这么可能就放得下了呢。现在我成熟，长大，懂得了一些事。时间是最好的良药，很久很久之后，爱和不爱都不在重要，重要的是没有彼此，依然能好好的生活。有的时候，有些情感，不知道要怎样去表达，如果是爱，已没有了当初的那种不顾一切的激情，如果不爱，又怎么会在心里还有淡淡感觉。所以，唯有闭上嘴巴，不说也不提。日子依然如故。。。21、庄羽的小说全部看完，每本小说里总是有那么的一些人给人一种习惯的依恋，喜欢的是每一本小说里的女主角，其实上她的女主角有着黑暗、龌龊的心灵，但每个人以一种人性特实在的方式在表露她的生活。这是比较让人能接受和认同的。我更能理解的是那种以一种淡漠的态度对待事物的方式，我们与更需要的也是这样一种生活态度。

22、其实，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这一切都不重要。真的，对你而言，这些都是别人的故事和生活，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活得简单，快乐，并且明白。别人的故事充其量只是你的消遣。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关注这些人物的命运，你一定是在我们这些人当中发现了自己的影子，其实你是在关注自己。跟你和我一样，梁小舟总有一天也会结婚，如果不是跟雪峥一定是跟另外的女人，而且他一定也会有孩子，然后呕心沥血养大他（她），然后我们就都老了，最后死了。仔细想一想，我们的人生真是一出戏，出生、死亡、开场、落幕，谁都他**不能当自己的导演……我们所有的人都是殊路同归，不同的只是过程。-----不是我说你下午的时候给LG发短信我说刚看了一本小说你写你们学校几个学生毕业后的情景，挺有意思不知道作者是不是你们校友。他说这小说以前看过，三年的故事。原来我们都看过这个故事。张元曾对梁小舟说你当上机长后我就和你结婚，八年后梁小舟终于当上了机长，张元也的确结了婚可新郎却是那个叫唐辉的人。张元最终原谅了梁小舟的背叛，她对别人说“你想想，我跟梁小舟认识了十年，在一起八年了，到现在爱情已经没有了，可是这十年的亲情还在，从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开始算起，我们那时好像两个出生的婴孩，一起吃饭睡觉，

《不是我说你》

一起成长了十年……不管别人会怎么样，我跟梁小舟是不会变的，他对我的这些担心就好像我对他牵挂一样，说出来不怕你笑话，我跟唐辉在一起睡觉的时候，知道梁小舟在飞国际航线，一听到很大的雷声我就忍不住念叨一句，‘菩萨保佑，千万别叫梁小舟赶上雷雨’……这些不是刻意的表演，这些都是这些年以来养成的习惯，是条件反射……”天下的故事都一样，这个开始于1993年燕山大学的故事最终和所有的爱情故事一样，女人都回家过日子了，剩下的将不再有人记述。所有的爱情大致都是如此的结局，我的妈妈曾说过女人就得懂得居家过日子，LG也说过如果我们真的认真就要考虑以后该怎么样，我不光只想着我们自己还有我们的家人你的和我的。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是那样平静，我却对他的成熟表现出相当的惊讶。我不相信一见钟情甚至以前都不相信爱情，我从没想过要结婚甚至我以为我会在30岁的时候自杀。可是会有一类人让你因为某个细节想到要结婚，然后居家过日子从女生变成女人再变成妇女再变成老女人。或许这个细节是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帮你洗内衣然后拿到天台晾晒，或许是他打伞的会将伞全部放在你的头顶，或许是在每天凌晨等你发完晚安后才会去睡觉，或许是因为他为了逗你开心的某个自嘲。平凡的日子其实很琐碎，没完没了的抬杠耍贫嘴争吵和低头，只要你不放弃这个人就不存在输赢。你们结婚然后生个孩子辛苦挣扎，我曾问过妈妈如果不结婚怎么办，她说这怎么行你必须得结婚。我们得祖先都是这样走过来得的，你也得活得正正常常得。承认自己得平凡是需要勇气得，可我还是最终决定走平常得路。你要嫁给一个平凡得男人和他过平凡得日子，你一下子增添了好多的亲人多了一个父亲多了一个母亲多了好几个兄弟姐妹。你要处理好多的人际关系，你要更懂人情事故，你还要相夫教子。在家人入睡后你还要洗衣服，在家人醒来前你要做早点。慢慢的你的手会因为洗涤剂和洗衣粉的侵蚀变的粗糙，你的皮肤会因为年龄的增长而失去光泽出现斑点。腰不再纤细，体力、思维大不如以前，慢慢的你的孩子长大了，直至有一天你的孩子领回来另外一个人他告诉你他们要结婚了。那一刹那你就真的觉得自己老了，然后你就真的老了，开始有白发，牙齿开始脱落，直到女性特征也不再明显。我忽然又想起老妈说的那句话”哎!不是我说你，你最好在25岁前找好对象，女孩子过了25岁就不好找了“每次我都笑笑，我知道有一天我会一男的回家，他长的不帅个子也不高可是人好。这大概就足够了。我想。（两年前写的今天翻出来）

23、今天来写一篇《不是我说你》的书评。老实说，我到现在也没能明白为什么这本书叫做的《不是我说你》，以一个文艺的角度，另一本书题目《此去经年》似乎更适合，除去小说里的唐爷说过一句“不是我说你”，我倒还没找到什么和这个词贴得近的。以这篇京腔小说的调调来说，这似乎可以体现出主人公张元的性格——大大咧咧，即便心里有事业坦率地痛呼出来，敢爱敢恨，嫉恶如仇。而梁小舟呢？作为一个又打架又爆粗动不动就对女人大呼小叫的男人，我更喜欢在和张元雪峥分手后沉沦的他。雪峥是个贱人，我只能这么说，一场十年的爱情给她破坏了，除了不要脸真是找不到别的词儿能形容我心里这股悲愤。可能爱情就是这么搓逼的事儿，十年把爱情变成了一场亲情，把激情酿成了一壶酒，陈年佳酿，却怎么也喝不醉了。梁小舟让我心疼就心疼在，他在和雪峥交往的时候仍旧下意识地想着张元，这恐怕才是爱情这东西没办法给的。都说七年会彻底改变一个人，于是梁小舟用大于七年的时间把张元印在了脑子里，所以雪峥气不过，把梁小舟给踹了。听着真是不够大快人心，怎么也该是梁小舟甩了雪峥才对——我真的不喜欢一脚踏两船的姑娘，不过换在雪峥的角度，她也是个可怜的女人，和自己交往的男朋友每天把前女友的名字挂在嘴边，的确是挺操蛋的。我想送给梁小舟和张元一首《十年》。这首歌听着比较伤感，而他们俩并不是这么悲伤散场的，说起来有点儿不合适。但是单就这两个来说，这旋律也许就够了。十年的感情会不会在分手两字说出来之后就结束了？人生一共才多少年？二十岁到三十岁，没长褶儿的大好年华都献给了另一个人，这是件壮举。这样轰轰烈烈了之后还能分手，这勇气未免也的确让人无可奈何。所以在唏嘘之余我不禁想，七年之痒究竟到底存不存在呢？七年的时间完全把一个人印在脑子里，于此同时又会移情别恋——人心真的是没法摸透的生物。如果这事儿发生在我身上，我想我绝对是要去跳楼了，并不是每一个女人都像张元那样洒脱，至少我不能，每一个死心眼儿的都不能。来说说唐辉。他是个死心塌地，敢于毕其功于一役的男人。他爱张元那么多年都没下手，大笔一挥把朝海轩都给了张元，搞得张元看见人都觉得是在飘着人民币；领了结婚证还因为怕爱情不够长久而生闷气跟人打架，足证明这是个东北的文艺青年——细腻，敏感，而且格外彪悍。就算他能意气风发地写出一篇《就让我用人民币划破你的处女膜》，在面对张元时粗犷的性格下仍旧藏着孩子的天真。他对爱情有对艺术的执着和经商一样的小气，所以这样的男人一开始让人意外，却又的确在情理之中。算了，这样列举下去我能写到下个世纪，我想再炒一次冷饭。当年的抄袭事件我不想表明立场，我只是从庄羽的一本本书中渐渐地找到她给我的感觉上的变化。去年看完《圈里圈外》的时候我曾觉得庄羽不够郭敬明细腻，郭的《梦里花落知多少》虽然是抄袭

《不是我说你》

，但是他的描写和渲染功力很强，他站在人物的立场真心地感染你，有的时候文笔矫情，甚至现在看来有些拙劣，但是他的感情很真诚，所以我在比较两篇文章的结尾的时候，一度觉得庄羽输了。但是今天看完《不是我说你》之后，我开始觉得庄羽更有一种男性的洒脱——过去的就过去了，伤痛点到为止，我说的足够了，剩下的伤感，您自己来吧。庄羽也有属于自己的那份温柔，这也是她在这本小说里送给我们的一份礼物，对于过往同学毕业约定的那份流连，对于蚊子和靓仔最后突然的离开表达出的伤感，那些话让你觉得她把你带回了过去，那个时候你也刚刚毕业，和室友难舍难分，天各一方以后天涯若比邻一样的怀恋，都随着那一段段排比回来了。对，就是那份感情，你在纷繁的日子里都过的找不到北根本没时间想了，可是你拿起这本小说读到这一章节的时候，你有点儿难过，因为就像庄羽自己说的，朋友们，你们一定还在追问故事的结果，那是因为在文中找到了你们自己。你们生活的一部分在这部小说里，所以你所怀念的，你所憧憬的，你想要的没得到的或者你嫌弃了却又放不下的，在这篇小说通通找上你了。你觉得面熟，所以你想留住他们。梁小舟，张元，刘建军，蚊子，靓仔，唐辉，他们这些活生生的艺术典型，总有那么一部分在你的生活中一闪而过，他就是你们身边曾经游走过的曾经。所以你才那样执念，对这篇小说抱着一丝喜欢。不是我说你，你这样真的太挫了，被一个小说给伤了，白瞎你西装革履，或者高跟鞋烟熏妆走出门，还是个被人仰着头看的大佬。是吧，不是我说你。

《不是我说你》

章节试读

1、《不是我说你》的笔记-最后几页中的某段

我和他认识十年，在一起八年了，到现在爱情没有了，可是亲情还在，从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开始算起，我们那时好像两个出生的婴儿，一起吃饭睡觉，一起成长了十年……我跟老公睡在一起的时候，知道他在飞国际航线，一听到很大的雷声就忍不住念叨一句‘菩萨保佑，千万别叫他赶上雷雨’... ..这不是刻意的表演，是这些年养成的习惯，是条件反射。

《不是我说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